

广州市海珠区工商业联合会 201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工商业联合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六、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 八、“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

第三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3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市海珠区工商业联合会概况

一、广州市海珠区工商业联合会职能简述

（一）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区委的领导下，同各民主党派一起参政议政。参与本地区政治、经济、社会生活中重大问题的政治协商，发挥民主监督作用。

（二）做好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思想政治工作，团结、帮助、引导、教育他们“爱国、敬业、守法”，履行应尽的社会责任，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和光彩事业；培养坚决拥护党领导的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积极分子队伍，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培养、教育、推荐、安排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担任区级以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工作。

（三）参与政府相关的经济活动，与政府有关部门建立工作联系制度；协助政府有关部门对会员企业生产经营情况、质量情况、财务及税收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协助做好对民营科技企业和非公有制企业的服务工作。组织会员企业举办和参加各类经贸活动，帮助会员企业拓展市场，为需要的会员企业办理产品产地证明书，为会员企业中符合条件的人员申办户口和出国（境）进行商务活动出具证明、申办证照等。

(四) 反映会员的意见、建议和要求，代表和依法维护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合法权益，协助会员企业处理经济纠纷，参与经济仲裁。

(五) 开展与港澳台胞、海外侨胞及世界各国工商界人士的联络工作，推动经贸合作与技术交流，协助政府引进资金、技术、人才等。

(六) 对制订有关非公有制经济的政策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规划和政策规定等问题的调查研究。

(七) 配合有关部门开展非公有制会员企业党建工作。

(八) 指导各类同业会及各街分会开展工作。加强与非公有制经济行业协会的联系，协助有关部门指导私营企业协会、个体劳动者协会和以非公有制经济为主体的社团组织。

(九) 办好工商联会办服务事业。

(十) 承办区委、区政府以及省、市工商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海珠区工商业联合会设行政单位 1 个。

纳入广州市海珠区工商业联合会 2013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海珠区工商业联合会	行政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市海珠区工商业联合会总编制人数 5 人，其中：行政编制 4 人；机关后勤服务人员（工勤）1 人；在职实有人数 5 人。离退休人员 7 人（其中退休 7 人），比上年增加 1 人。

另外，非行政编制（党建指导员、合同工等）5 人。

（上述人数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时点计算）

第二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	1	394.04	一、一般公共服务	30	305.08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0.00	二、外交	31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	32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	33	0.00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0.00	五、教育	34	0.00
四、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	35	0.00
五、附属单位缴款	7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6	0.00
六、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7	68.41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9	0.00	九、医疗卫生	38	0.00
非本级财政拨款	10	0.00	十、节能环保	39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事务	40	0.00
	12		十二、农林水事务	41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	42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43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44	0.00
	16		十六、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45	0.00
	17		十七、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46	0.00
	18		十八、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47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0.55
	20		二十、粮油物资管理事务	49	0.00
	21		二十一、储备事务支出	50	0.00
	22		二十二、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51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0.00
	24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394.04	本年支出合计	54	394.0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0.00	结余分配	55	0.00
上年结转和结余	27	7.2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7.20
	28			57	
合计	29	401.24	合计	58	401.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5 行=（1+3+4+6+7+8）行；29 行=（25+26+27）行；54 行=（30+31+...52）行；58 行=（54+55+56）行。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缴款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其中：政 府性基 金		合计	其中：财政专 户管理资金			合计	其中：	
类	款	项	栏次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394.04	394.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305.08	305.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94	1.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考核	1.94	1.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232.19	232.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801			行政运行	76.10	76.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156.09	156.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0.75	0.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75	0.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0.20	70.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0.20	70.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68.41	68.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8.41	68.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8.41	68.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55	20.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55	20.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9	16.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36	4.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2+4+5+7+8+9）栏；2 栏≥3 栏；5 栏≥6 栏；9 栏≥（10+11）栏。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其中：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栏次									
		合计	394.04	188.52	80.81	10.90	90.90	205.5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305.08	99.56	80.81	10.90	1.94	205.52	0.00	0.00	0.00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94	1.94	0.00	0.00	1.94	0.00	0.00	0.00	0.00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考核	1.94	1.94	0.00	0.00	1.94	0.00	0.00	0.00	0.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232.19	82.01	65.94	10.15	0.00	150.17	0.00	0.00	0.00
2012801		行政运行	82.04	76.09	65.94	10.15	0.00	5.95	0.00	0.00	0.00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150.14	5.92	0.00	0.00	0.00	144.22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0.75	0.75	0.00	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75	0.75	0.00	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0.20	14.86	14.86	0.00	0.00	55.34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0.20	14.86	14.86	0.00	0.00	55.3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68.41	68.41	0.00	0.00	68.4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8.41	68.41	0.00	0.00	68.4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8.41	68.41	0.00	0.00	68.4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55	20.55	0.00	0.00	20.5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55	20.55	0.00	0.00	20.5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9	16.19	0.00	0.00	16.19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37	4.37	0.00	0.00	4.3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四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海珠区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2012 年度决算数			2013 年度决算数			2013 年度决算比 2012 年度决算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335.70	327.03	8.67	394.04	188.52	205.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253.37	244.70	8.67	305.08	99.56	205.52	51.71	20.41	-145.14	-59.31	196.84	2,269.99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70	1.70	0.00	1.94	1.94	0.00	0.24	14.32	0.24	14.32	0.00	0.00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考核	1.70	1.70	0.00	1.94	1.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241.79	233.12	8.67	232.19	82.01	150.17	-9.61	-3.97	-151.11	-64.82	141.50	1,631.81
2012801			行政运行	98.00	98.00	0.00	82.04	76.09	5.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803			机关服务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140.29	131.62	8.67	150.14	5.92	144.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0.00	0.00	0.00	0.75	0.75	0.00	0.75	0.00	0.75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0.75	0.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88	9.88	0.00	70.20	14.86	55.34	60.32	610.50	4.98	50.42	55.34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88	9.88	0.00	70.20	14.86	55.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30	-100.00	-0.30	-10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30	-100.00	-0.30	-10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60.79	60.79	0.00	68.41	68.41	0.00	7.62	12.53	7.62	12.53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0.79	60.79	0.00	68.41	68.41	0.00	7.62	12.53	7.62	12.53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0.79	60.79	0.00	68.41	68.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4	21.24	0.00	20.55	20.55	0.00	-0.69	-3.24	-0.69	-3.24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24	21.24	0.00	20.55	20.55	0.00	-0.69	-3.24	-0.69	-3.24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76	16.76	0.00	16.19	16.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48	4.48	0.00	4.37	4.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 栏= (2+3) 栏； 4 栏= (5+6) 栏； 7 栏= (4-1) 栏； 9 栏= (5-2) 栏； 11 栏= (6-3) 栏。

表六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小计	已缴 国库	应缴 未缴 国库	小计	已缴财 政专户	未缴财 政专户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5.64	5.64	5.47	0.17	0.00	0.00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 偿使用收入	7	5.47	5.47	5.47	0.00	0.00	0.00	0.00
七、其他收入	8	0.17	0.00	0.00	0.17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1 栏各行 = (2+5) 栏各行；2 栏各行 = (3+4) 栏各行；5 栏各行 = (6+7) 栏各行；各栏合计 = (2+3+...+8) 行各栏。

表七 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20.12	120.12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99.56	99.56	0.00
20112			人员与计划生育事务	1.94	1.94	0.00
2011215			人员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考核	1.94	1.94	0.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82.01	82.01	0.00
2012801			行政运行	76.09	76.09	0.00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5.92	5.92	0.00
20132			组织事务	0.75	0.75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75	0.75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4.86	14.86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4.86	14.8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55	20.5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55	20.5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9	16.1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37	4.3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须的，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费用。

1 栏=（2+3）栏。

表八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三公”经费支出				会议费		
				小计	其中：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因公出国(境) 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 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 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9.08	5.08	0.00	0.00	2.60	2.48	4.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9.08	5.08	0.00	0.00	2.60	2.48	4.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9.08	5.08	0.00	0.00	2.60	2.48	4.00
2012801			行政运行	2.60	2.60	0.00	0.00	2.60	0.00	0.00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6.48	2.48	0.00	0.00	0.00	2.48	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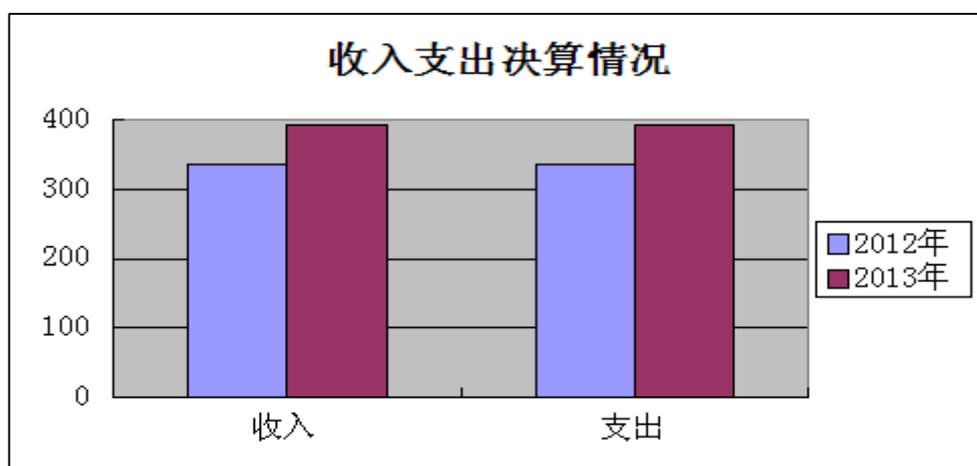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支出情况。

1 栏=（2+7）栏；2 栏=（3+4+5+6）栏。

第三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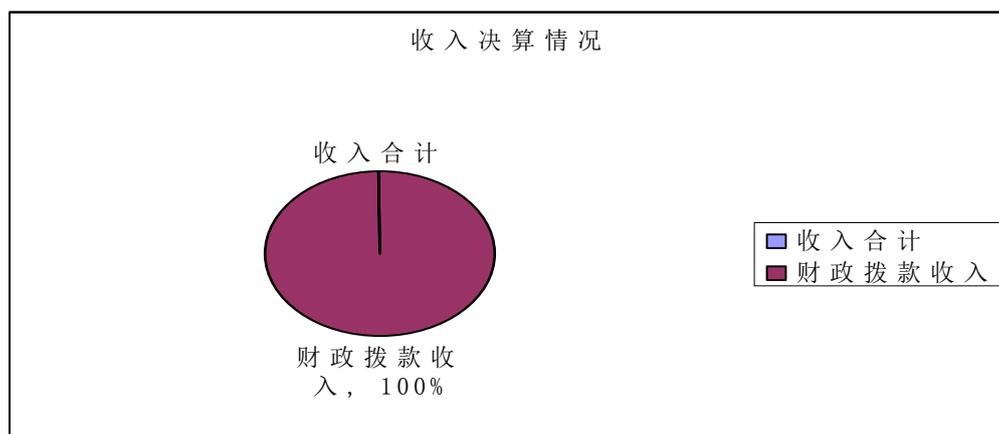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收入总计394.04万元，支出总计394.04万元。与2012年相比，本部门2013年收入增加58.34万元，增长14.81%；支出增长58.34万元；增长14.8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开展非公经济组织党建工作。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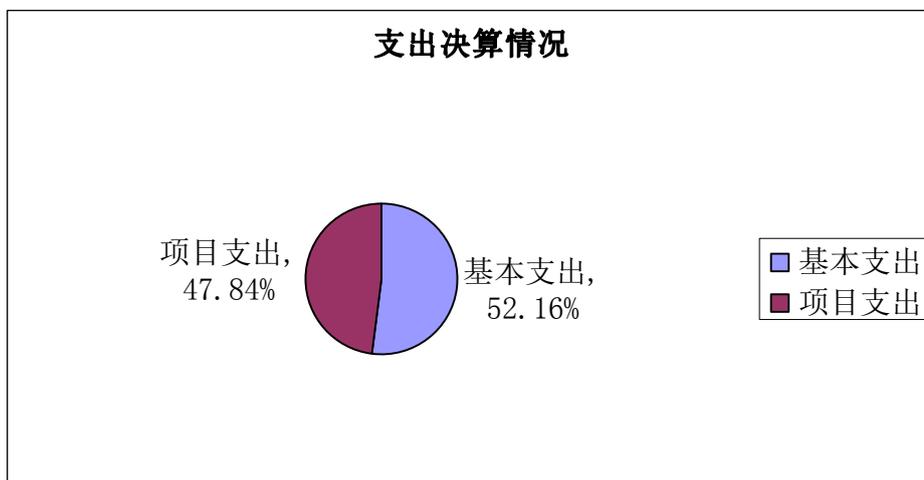
本部门2013年度收入合计394.0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94.04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支出合计394.04万元。基本支出188.5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7.84%。其中：工资福利支出80.81万元，用于5个在职职工和5个非行政编制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10.9万元，反映单位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90.90万元，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包括离退休人员）、住房公积金等费用；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5.92万元。

项目支出205.5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2.16%。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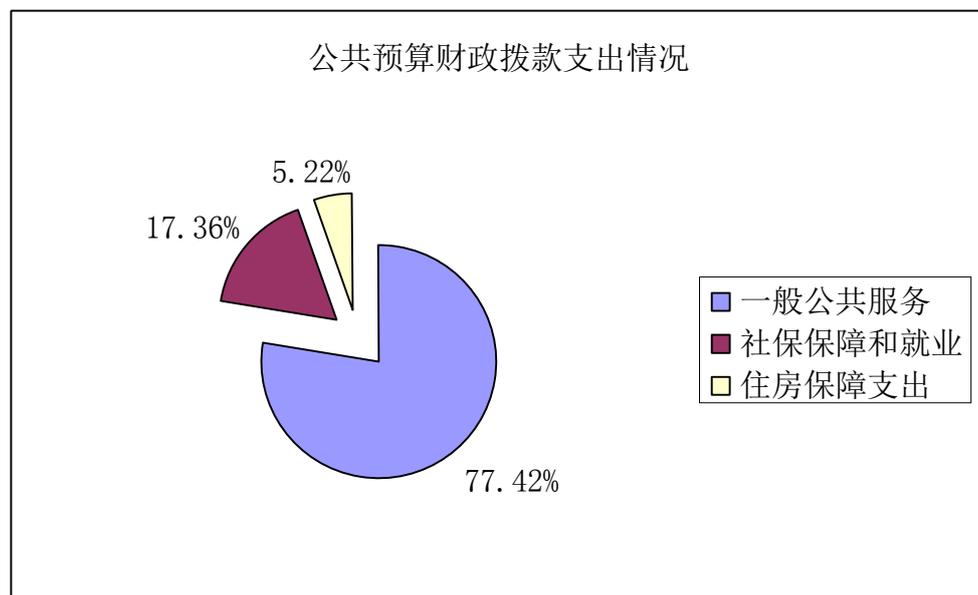
本部门2013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本级

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3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4.0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2 年相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8.34 万元，增长 14.81%。主要原因是在非公有制企业开展党建工作及党组织覆盖工作。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305.08 万元，占 77.4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68.41 万元，占 17.36%；住房保障支出（类）20.55 万元，占 5.22%。



（二）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责任考核 1.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年度计划生育工作达标的行政事业单位编制内的人员和

对连续三年计划生育达标单位的工作责任考核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行政运行支出82.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32%，主要是本单位的基本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3. 一般公共服务—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150.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73%，主要是用于本单位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预决数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办公场地修缮依合同规定按工作进度支付。

4. 一般公共服务—组织事务—组织事务其他组织事物支出0.75万元，年中调整增加，主要原因是由区委组织部划拨用于非公党代表的履职费。

5. 一般公共服务—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70.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78%，主要是用于非公党建工作的经费及党建指导员工资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党建指导员住房公积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行政单位离退休—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68.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3.35%，主要用于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

7.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16.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8.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购房补贴4.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11%，主要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用于购买住房

的补贴，预决算产生差异的原因是人员变动。

五、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5.64万元，其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5.47万元，占96.98%；其他收入0.17万元，占3.02%。纳入预算管理5.47万元，其中应缴未缴国库0.17万元（此未缴国库款是利息，已在2014年缴国库）。

六、行政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行政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履行一般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行政经费，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用于行政管理的费用，基本支出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费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包括办公用房维修租赁、执法部门办案费等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汇总本部门2013年度行政经费支出合计120.12万元，占本部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30.49%。

八、“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3年，广州市海珠区工商业联合会（含所属广州市海珠区工商业联合会及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工作委员会）共1个单位、10人（其中非行政编制5人），“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5.08万元，会议费4万元，合计9.08万元。比上年减少5.77万元，下降38.85%。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0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2.6万元。公务

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等）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51.18%，比上年减少 4.78 万元，下降 64.7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用车的运行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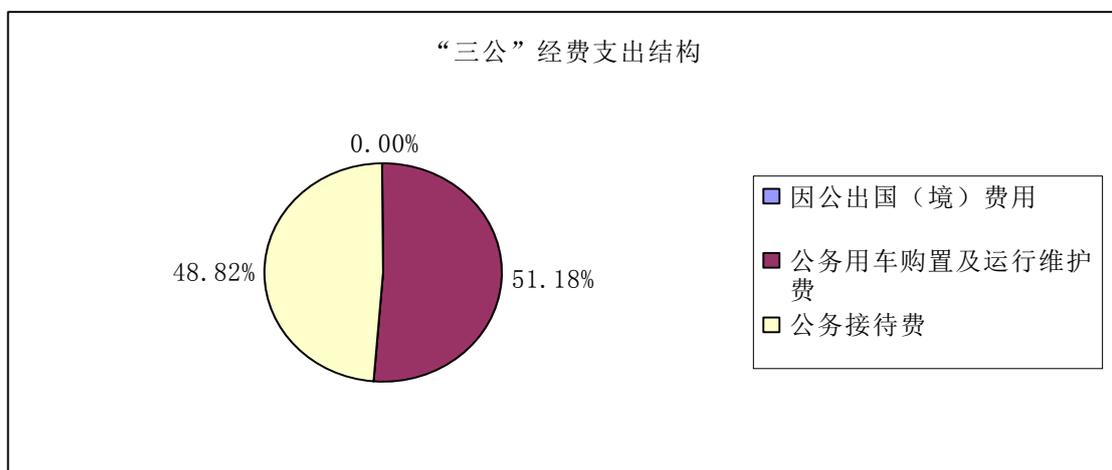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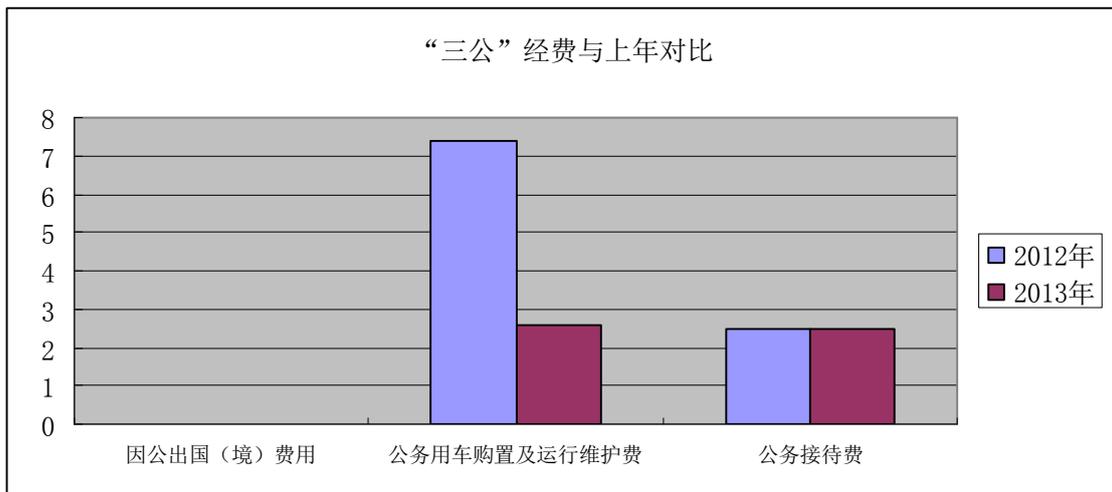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 万元。本部门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 2.6 万元，车辆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保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三）公务接待费决算 2.48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包括国内公务接待费用和外宾接待费用。国内公务接待费用主要用于考察调研、执行任务、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工作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外宾接待费用主要指接待国外、境外来宾发生的费用。公务接待费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48.8%，与上年持平。

开支内容包括：

全年共接待港澳及国内相关部门交流工作情况 8 批次，发生公务接待支出 2.48 万元。主要用于来宾食宿费、会场租赁费、车辆租用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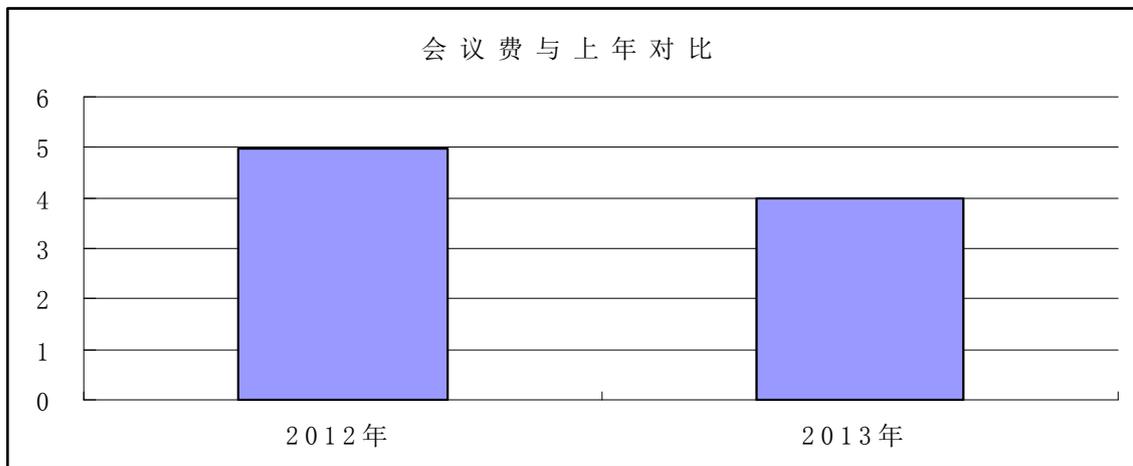


（四）会议费决算 4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等。比上年减少 0.99 万元，下降 24.7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和执行会议费的标准。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主要有：

单位：万元

序号	会议名称	参会人数	会期	支出金额
1	民营经济工作会议	220	1天	1.3
2	执委扩大会议	210	1天	1.2
3	银企交流会	160	半天	0.8



第四部分 2013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2013 年，我会认真贯彻学习党的十八大精神，积极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大力支持和服民营企业做大做强，助力民营企业加快发展转型升级，团结带领广大非公经济人士推进海珠新型城市化发展，努力推动海珠区域经济社会的进一步发展。

一、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党和政府的参谋助手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一是紧密围绕党的十八大主题，深入企业走访，广泛收集非公企业的意见，撰写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 服务非公经济发展》专题文章供有关部门参考。二是以区委、区政府积极推进“重点项目”建设为契机，围绕海珠打造经济增长点，促进区域经济平稳发展的中心，对 1000 多家会员企业进行了“重大投资项目”摸查，掌握 2013 年会员企业投资项目投资额、完成进度、预计收益等情况，对其中 19 个会员企业的 29 个重点项目进行调研、走访、跟踪。三是多次邀请区发改局、经贸、国土、规划等业务部门为重大项目的企业展开政策宣传，就“三规合一”工作以及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进行讲解，力促“三规合一”，力争项目早落地，早产生效益。同时，将有关项目推进的情况进行了汇总、分析，形成专题的调研报告，提供区委区政府作经济决策参考。四是进

进一步完善民营经济发展服务机构建设，推动建立和完善民营经济和中小企业发展统计指标体系，专程到区统计局对民营经济发展进行调研，初步达成对全区部分有代表性的民营企业进行长期动态监测分析的协议，为进一步做好民营企业工作做好数据支撑。

二、积极引导参政议政，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参与社会经济建设渠道不断拓宽

一是参与组织全国“两会”精神贯彻学习会，邀请了全国人大代表、区工商联副主席朱列玉为我区各界人士宣讲“两会”精神，进一步将会员的思想 and 行动统一到党的十八大精神以及发展政策方向上来。二是为进一步扩大对非公经济代表人士的社会安排，适当增加名额安排担任有关部门的特约人员及各类社团领导职务，推荐了多名有代表性的非公经济人士担任公安、法院、纪检监督员。三是邀请行业协会（商会）、重点民营企业负责人和民营企业党组织负责人参加了市召开的“民营企业扎根广州、投资广州、做大做强动员大会”、海珠区召开的区经济情况通报会、新型城市化学习会、经济部门（发改局、经贸局、规划局）召开的专题座谈会、非公企业纪检工作示范培训班等等，积极组织非公经济人士参加社会主义信念教育学习会等有关会议，及时把有关会议和文件精神传达到各行业协会（商会）和全体执委会成员。四是积极配合区委、区政府召开海珠区民营经济工作会

议，组织了 200 多名会员企业参加，使会员企业了解到区委、区政府一系列扶持民营企业优惠政策措施及政务优化服务的信息，同时也增强了参与海珠经济建设的信心。

三、采取措施搭建平台，服务民营经济发展工作取得新进展

一是积极打造政企互信交流平台。我会组织召开有近 40 家区民营企业代表与职能部门主要领导参加的座谈会，会议就相关扶持民营企业政策进行了详细的讲解和指引，并对企业提出的问题进行现场解答，落实专人为企业排忧解难。并联合区政务办召开了海珠区政企对接座谈会，让企业了解了职能部门的办事程序和工作范畴，为会员企业实实在在的解决了老问题、老难题，受到企业的肯定和支持。二是畅通工商联与企业家交流渠道。2013 年年伊始，我会主要领导就率领驻会机关工作人员走访全区 18 条街道、部分社区以及骨干会员企业，了解基层、企业诉求，听取意见，实现“暖企”、“暖项目”行动常态化，及时跟踪企业发展，引导招商，鼓励和促进总部经济、重点企业发展，宣传有利企业发展的政策。我会向 60 多家骨干会员企业派发《海珠区企业发展政策汇编》，在工商联官方网站登载《海珠区扶持重点企业发展实施意见》等 9 项我区扶持企业发展的政策，通过手机短信平台及时将市、区的有关政策精神传达到企业，畅通工商联与企业信息传达交流的渠道。三是搭建拓宽民营企业的融

资平台。我会会同区发改局（金融办）联合举办海珠区企业金融服务对接会，通过打造银企沟通平台，拓宽民营企业的融资渠道，推进我区经济平稳发展。邀请了金融专家现场为企业解答金融难题，区辖内银行、小额贷款公司、证券产业投资公司等 33 家金融机构为 160 多家企业提供了现场融资、贷款等金融咨询服务，区工商联的部分会员企业当即和银行达成初步合作协议，进一步推动建立政府、企业、金融机构协调联动机制，不断推进我区重点项目、重点企业以及中小企业融资工作，营造更宽松的企业外部发展环境、更广阔的交流对接平台、更畅通的沟通合作渠道。

四、创新思维完善制度，基层组织架构不断健全

一是在主席团实行《海珠区工商联主席团轮值制度》以及《海珠区工商联主席团成员推举制度》。二是结合全区推进经济发展的中心工作，组织街道、社区“地毯式”摸排，协调、指导街道基层分会及相关行业建设。组织部分街道基层分会、行业商会的秘书长，到越秀区工商联进行交流学习，结合我区商业街、社区、楼宇、行业特点，指导街道基层分会、行业协会进行资源整合，完善组织架构，初见成效。滨江街率先在全区成立了婚纱行业分会；龙凤街基层分会与广东现代连锁经营协会建立友好关系；依托昌岗地区服装批发业相对集中的情况，昌岗街牵头街属 300 多家服装行业经营业户成立了海珠服装行业商会，充实了工商联会员队伍；江

南西地区商会依托社区网格化管理，延伸工商联工作服务的触觉，商会、会员管理服务深入社区，覆盖了江南西商业街业户 300 多家。

五、挖掘典型奉献社会，非公企业社会责任感进一步强化

一是通过激发民营企业企业家投身光彩事业的热情，强化社会各界对光彩事业的认识，我区民营企业企业家不断强化义利兼顾的观念，在社会经济建设做贡献的同时，自觉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回报社会。今年以来我会发挥主席团带头作用，多次组织会员参与敬老扶贫活动。主席团成员坚持新年、中秋期间亲自到老会员家里慰问拜访，为老会员们送上节日的问候，带动会员们积极参与各项社会慈善事业，树立民营企业企业家“富而崇德”的良好品德，同时也使新老会员们感受到工商联作为“会员之家”的温暖。二是不断创新服务的载体。在 2012 年“民营企业进社区服务”活动基础上，继续组织民营企业企业家深入开展琶洲地区 60 岁以上低收入老年人免费体检，捐资赞助江南中街老年人免费午餐饭堂建设、与滨江街孤儿结对帮扶、中秋慰问全区低收入人士、慰问官洲岛居民等项目，赢得了社会各界的好评；雅安地震后，我会发动企业家向各级的慈善机构捐款达 100 万，树立了民营企业企业家热心社区公益的正面形象。

六、建立健全纪检组织，行业市场监管体系建设更加完善

一是在非公企业中实施“百日攻坚行动”，开展建立健全纪检组织工作。会同区纪委、区委组织部、各街道的积极推动和指导配合，结合我会实际，循序渐进开展非公有制企业纪检组织建设工作。二是通过网络交流平台、短信交流平台等进一步加强宣传、教育、引导，推进廉洁文化进企业，加强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自律，推进非公企业纪检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依托党组织的资源平台，推动民营企业党组织建立健全纪检组织，实现非公企业纪检工作全覆盖，结合廉洁教育进企业，带动行业组织及会员深入开展行业自律体系建设。三是注重引导非公企业切实维护职工权益，并积极利用列席劳动关系三方协调会议及参与非公有制企业劳动仲裁试点等机会，发挥工商联在非公有制企业劳动关系的协调作用，努力促进和谐劳动关系。四是注重以理想信念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结合“中国梦”宣传活动，开展“企业梦”、“员工梦”的教育实践活动，联合人社局、总工会开展饮食行业协会员工技能比赛，企业员工通过自身努力，实现技能和社会地位双提高的“员工梦”，营造企业团结和谐的氛围。

七、承前启后继往开来，扎实有效推进非公党建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是延伸学习宣传的触觉，向区的非公有制经济组织派发了《十八大精神——学习问答选编》学习读本，赠阅了《人民日报》，《广州日报》、《羊城晚报》等，为企业党员职工学习提供基本物质保障；并以“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在非公企业党组织、党员职工及非公党代表中广泛开展“群众路线大家谈”活动，得到企业基层党员职工及党代表的支持，收到意见及建议约 80 条，向市非公党工委及区委组织部提交了相关意见及建议。二是以开展“两新”党建“百日攻坚行动”为契机，大力推进非公经济组织党建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已建立起非公经济党组织 509 个，覆盖企业 5098 家，其中单独组建党支部 314 个，联合党支部 195 个，实现全区非公有制企业党员覆盖率 91.6%，党的工作覆盖率 100%。三是通过开展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建工作星级示范点评选活动，创建“双强六好”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树立一批先进典型，发挥引领示范作用，紧紧抓住“书记创新”项目的契机，继续推进“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建工作星级示范点”的创建工作，将金域医学检验中心党委等 18 家党组织创建为区党建工作“二星级示范点”，同时，在好中选优的基础上，推荐了星河湾党委等 6 个非公企业党组织作为市非公企业党建工作示范点单位。四是全区先后开展了“两新”党组织与区直属机关结对帮扶的系列活动，指导各非公企业基层党组织结合企业和所在街道实际，创新党组织

设置和活动载体，创造了不少新亮点，得到市、区领导的肯定。如沙园街专门设立了“两新”组织党员活动中心，辖内“两新”组织党员与社区党员共享资源；凤阳街开展非公企业党员与辖内困难党员帮扶结对，延伸了党员结对活动广度；开展了庆祝建党92周年的系列活动，组织非公党建联络员、非公党代表参观海珠科技园，到金域医学检验中心党委、恒大地产集团党委进行学习交流的双向互动，拓展了非公党建联络员及党代表等党务工作者的工作视野，丰富了活动的内涵。五是努力落实非公党建工作经费保障制度。为提高非公企业党务工作者及党建联络员业务水平，我党工委组织经费，开展多种形式的培训班及座谈会，为全区非公党建联络员订购党建学习刊物；对我区新增的非公党支部和有新增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员的党组织给予一定的党建工作经费支持，保障非公党组织能够顺利开展党务工作。并申请专项资金对今年创建为“党建工作二星级示范点的党组织”给予党建学习及活动经费支持。六是加强培训，狠抓两支队伍建设。我非公党工委定期联合有关部门，组织党组织书记业务培训班、交流会，特别是针对新任党组织书记全面培训，并邀请相关专业人士介绍党建工作经验，进一步提高他们的知识面和业务水平，为开创非公党建工作新局面提供坚实的组织保证。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考核（项）：反映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考核等方面的支出。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款）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民主党派和工商联事务方面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反映支付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府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发放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